



高门千金

One Men
Duan, Jin

WORKS

TIANYU WU XIA

天真无邪 著

《婚不由己》
系 列
最虐心的
婚恋故事

为了爱他 / 她家破人亡 从首富之女变得一无所有

婚礼次日，他对和他交颈而眠的她说：
“我不会爱你，我也不会离婚。”

她决定，这一辈子，都不要原谅他！

从此 / 她的人生从一个地狱跨进另一道深渊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1001, Nanjing, P.R. China

高门千金

*One Man
Dignity*

天真无邪 著
TIANZHEN WUXIE
WORK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门千金 / 天真无邪著. — 南京 :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6

ISBN 978-7-5399-9716-2

I. ①高… II. ①天…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39957 号

书 名	高门千金
作 者	天真无邪
出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责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 编 辑	刘冬鸣
责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出版大厦806,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关山美印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1230 mm 1/32
字 数	256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16年12月第1版, 2016年12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9716-2
定 价	26.8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contents

{ 楔子 } · 001

这是孙父的心愿，找到一个优秀的男人，照顾他疼爱得毫无主见的女儿。

{ 第一章 } · 006

噩梦开始了吗？这三年对她来讲已经是噩梦。

{ 第二章 } · 026

离婚的话孙萌萌之后又提过几次，彭宇森像是终于松口，开始主动联系律师，有意结束这段婚姻关系。

{ 第三章 } · 056

宋玲玲的心被一只无形的手连番揉搓，按扁，搓圆，再拉长一些，终于在这一刻被彻底撕碎了，碎片被踩在彭宇森的底。

{ 第四章 } · 075

孙萌萌号啕大哭，眼泪从那紧闭的缝隙中源源不断地流出来，流下来。她一直痉挛似的战栗。

{ 第五章 } · 092

孙萌萌的眼泪滚下来，她看到发狂的宋玲玲，宋玲玲雪白的面皮浮上一层阎罗地狱一样恐怖的青紫，癫狂地叫嚷着，声音越来越大。

{ 第六章 } · 113

迎面吹来的风冷而潮，虽然是夏天，但她竟然一点感受不到湿热，只剩寒冷，从头顶至足底，仿佛站在冰天雪地中。

{ 第七章 } · 134

她还是那个样子，眉和眼，腮和头发，是他记忆中的模样。赵志远心满意足地微笑着。



{ 第八章 } · 142

他的退路，他的来生，他的命运终结在那一天下午。

{ 第九章 } · 157

彭宇森是一个粗人，不通文墨的粗人，只会真刀真枪同人拼命，生意场上也是雷厉风行，叫他心平气和地坐下来同淑女辩论，他只恨不得拿自己的头去撞南墙。

{ 第十章 } · 181

彭宇森黯然垂下手，他知道自己有多傻，哪怕百花丛中过也找不到一丝愉悦的感觉，反而清晰地尝到心底一抹苦涩。

{ 第十一章 } · 205

她希望当她忘掉他的时候，他不在于自己身边，这样她才不会更难过，哪怕那时候她连难过都已忘掉。

目录 contents

{ 第十二章 } · 225

他开始吻她。他们早已习惯了这样的相处方式，每个晚上缠绵后相拥睡去，早上她被吻醒。

{ 第十三章 } · 240

不是你的东西，不要惦记。这是他曾经教训彭宇森的话。那时候他以为他志在必得，没料到报应来得这样快。

{ 第十四章 } · 262

他们处于狂风暴雨的中心，随时随地都会被风暴掀得粉身碎骨。

{ 尾声 } · 274

孙萌萌遇到了一件很奇怪的事情。每天早上她醒来的时候，她都发现自己躺在一个陌生男人的怀里，但每天睡觉前，她又会发现自己已经爱上了这个陌生人。



楔子

GAO MEN QIAN JIN

这已经是她这个星期第三次失眠了。

时针指向两点，深夜两点。床边空无一人，鹅绒枕头蓬松无痕，他还没有回来。对这一点孙萌萌早就见怪不怪，而且早已学会忍耐，只可惜习惯是一回事，奢望是另一回事。今天是她的生日，二十三岁生日，也是她嫁给彭宇森第三年的纪念日。

他忘了。她最后一点点期盼也因为安静了一整夜的手机彻底灭了下去。手机里一整排都是她发出去的信息。他偶尔会看，经常清空，从不回复。她非常清楚，抱有的那点奢望只会让她看起来更像一条可怜虫。

她嫁给他三年，有过激情，但只是在床上的激情，宋玲玲从美国回来后，他就很少再对她的身体表露过一点点兴趣。孙萌萌见过那个女人，那是妖精一样的尤物，翘臀蜂腰，看人都是斜着眼睛看，撩拨似的媚色。

那天，她和哥哥孙协志去彭宇森公司楼下的餐厅吃饭，远远看到一群人站在他公司的门口话别，其中就有他和宋玲玲。也不知道



当中谁说了句什么，她手搭在他小臂上一直笑，笑得花枝乱颤，整个人危险地往他身上倒，他绅士一样风度翩翩地扶着她，非常受用的样子。

她对着镜子模仿过无数次，一点也笑不出那个女人独有的性感妩媚。孙萌萌一张嘴就能看到戴了快一年的牙套。她的牙长得不好，老话里说是凹进凸出的，最疼她的哥哥孙协志也爱拿这点取笑她，小时候总逗她张嘴，看牙有没有掉。不光是牙齿，她的五官也并不出众，但胜在皮肤白净，顶多只是耐看，清秀有余，妖艳不足。

网上有人形容，像孙萌萌这样的人，除了有钱，她根本就什么都不是。况且钱也不是她的，她的父亲很早便是本城首富，从小把她当公主一样养大，也只让她在家里学习，平常去欧洲度假，身上充满着英氏贵族的风度。但她毕竟没有进取心，像个毫无思想的洋娃娃。

面对彭宇森她是自惭形秽的，除了出身不如她，他的任何特质都足以让他娶一个更拿得出手的妻子，但她的父亲将她强行塞给了这个男人，包括他今天的地位。他厌恶她，关于这一点，直到她父亲过世后她才有所意识。

一行人说说笑笑。宋玲玲攀着他的肩踮起脚在他耳边讲话，他顺势回搂住她的腰，用唇轻咬了下她的耳垂，然后她娇嗔似的捶了下他的胸口。他有很多小动作，那些体现亲密关系的举动，对很多女人用过，却从来没用在孙萌萌身上，因为他清楚他根本没这必要。这一幕刺得她的心蓦地一痛，她迅速扭头。孙协志注意到她的反常举动，体贴地问她怎么回事。

她低下头，轻轻开口道：“菜不好吃。”



她再看出去的时候人都不在了。宋玲玲坐上彭宇森的车招摇过市，之后很长时间坐彭宇森的车都让萌萌反胃，车里若有若无地飘着那个女人的香味，她却怎么都不肯跟彭宇森说明。他更没耐心，冷冷地骂她一句“神经病”便扬长而去，任她辛苦费周折去打的。

他很少叫她的名字，最多就是连名带姓叫孙萌萌，她惹到他就他不冷不热地喊她一声孙小姐。在他的意识里，她就是那类无病呻吟、尽瞎折腾的千金大小姐，有时候他耐心耗尽会骂她神经病。有次公司年会，他难得兴起把她也带了去。孙萌萌鲜少和他一起出席过这类场合，开心了一整天，又是做头发又是挑衣服，力求以最好的面貌去见他公司的下属。席间有人端着杯子来敬酒，那人也许是喝高了，走得跌跌撞撞，失手把酒泼在她的礼服上，她当即起身去卫生间换衣服。底下的人面面相觑，吓得够呛，都以为惹得老板娘不开心，气氛旋即转至低迷，最后还是宋玲玲出面把场给圆了回来。

彭宇森觉得丢脸，认定是这个千金大小姐故意给他难堪，气冲冲地拽着她的手把她从更衣间拖了出来，在人来人往的走廊里骂她神经病。萌萌满脸通红，躲闪着别人窥视的目光，都快哭了出来，从此以后她再没见过他的朋友。

他身上有种草莽的气质，她试图替他化解那些他给的难堪，但事实上，他也会体贴地照顾其他同行的女士，比如宋玲玲。彭宇森出身不好，十五六岁就辍学去工地打工养家，只是后来娶了孙萌萌并接管孙家企业后，专门请了老师来教导英国贵族的做派，包括女士优先、给女士拉开座椅、为女士开车门等等。唯一可能的解释就是他根本不爱她。

结婚洞房，确实有过让她觉得幸福的一小会儿时光。他把她抱

到床上，那个晚上他一直在笑，笑得很开心，不停地亲她，从头发到眼睛到鼻梁，像只小狗一样。这只“小狗”有着几乎完美的身材，胸膛宽阔厚实，身材挺拔高大。他的手很粗糙，跟她哥哥或者父亲的手完全两样，但是搂着她的时候异常坚定，让人感觉非常温暖。她胆怯地缩成一小团，蝴蝶翼似的睫毛一直颤，被困在他制造的围城里，看他像拆礼物一样将自己从繁复的婚纱中取出来，吻遍她肌肤每个角落……她在几乎眩晕和极度恐惧的状态中承受这个男人的宠幸，有过狂热的欢愉，有过让整个身体都战栗的高潮。可醒来后他清楚地告诉孙萌萌：“我不会爱你。”

是的，一个字都没有错，他在婚礼第二天告诉昨晚还交颈而缠的妻子：“我不会爱你，但我也不会离婚。”

这是孙父的心愿，找到一个优秀的男人，照顾他疼爱得毫无主见的女儿。孙协志不可以，因为他迟早会组建自己的家庭；孙父自己更不可以，因为他迟早会死。

孙父就死在孙萌萌婚礼后的第二个星期。

几乎是在一夜之间，孙氏转归彭宇森和孙协志名下，股权转让书已签妥，理当惊天动地的大变革发生在悄无声息的氛围下。彭宇森是大股东，掌控公司百分之五十一的股权，他被授权管理孙氏，有其二的股份。

从那时候开始彭宇森变得越来越忙，家里变得越来越寂寞，孙萌萌变得害怕听见老宅一楼那种古董钟撞击的声音。时间在这里竟变得如此毫无意义，她一个房间一个房间逛过去，无事可做，只能等他的电话。他从不会主动打电话给她，只会打到座机上让管家告诉她他晚上是否回来。她感觉自己都快被逼疯了，终于在一天他早

起离家的时候鼓起勇气问他：“能不能搬出去住？搬到离你公司近点、小一点的房子里。”

彭宇森连头都没回径直走了，后来他的助理小张主动来找孙萌萌，给她看公司附近几座楼盘的房子。售楼处的经理亲自接待她，看她的目光像看那些被金主随意安置的妾室，堂而皇之的蔑视。她根本没耐心挑，只想快点逃，或者能跟他说上一会儿话也好。她付了订金后小心翼翼地拨通他办公室的号码，轻声细语地告诉他，他们的新家在哪儿，他漠然回了一句“知道了”，然后收线挂断电话。

连小张都觉得过意不去，他见她脸色惨白、神情凄惶地坐在售楼大厅的沙发上，找各种理由试图安慰她：“彭总最近忙。”

他们都听到了电话那端娇媚的女声，那个女人娇滴滴地叫：“宇森。”

她不敢这么称呼他，她连当着他朋友的面叫他老公都不敢，因为他会不高兴。他太容易不高兴，孙萌萌甚至不知道哪里惹到他，他都已经翻脸摔门离开，留她一人哭了一夜。

第一章

GAO MEN QIAN JIN

深夜两点，门口终于有动静传来，像是有人在用钥匙开门，却总找不准锁孔。她立马起身，边系睡衣的带子边趿拉上软拖下去。门一开，外边醉醺醺的彭宇森像座山一样斜倒下来，重重压在她肩膀上，热热的鼻息喷在她脖子上，带点湿意。他口齿不清地说了句“真香”，声音就在她耳朵边，让她的心蓦地一软。

她扶着他重重瘫倒在沙发上，然后给他绞来热毛巾，敷在他额头上。他的西装早不知去向，身上的白衬衫也皱巴巴的。她刚解开他衬衣最上边的两粒扣子，他便感觉到了异样。他皱着眉头，身体不舒服似的动了动，两手要拂开她的时候打到了她肩膀，窄窄一束，触觉并不算糟糕。他闭着眼箍住她，稍一用力她就往他的怀里倒去。温香软玉在怀，他发现这跟他接触过的所有女人不同，唯一有可能是那个人。

彭宇森双眼猛地一睁，模糊的视线这一次终于清晰。果然是她，她傻乎乎地双手撑在他胸口，微仰头的时候他能看清她睡衣下若隐若现的绝好风光。



他眼一闭，再睁开时虽还有醉意，但已清明。彭宇森并没有立即推开她，跟从前那样，带着点残酷的笑意欣赏这个女人惊恐疼痛的表情是他最爱做的一件事：“今天晚上有个会。”

萌萌从没见过他主动跟自己提起什么，尤其是工作上的事，几乎有点受宠若惊。她想要撑坐起来听他接着讲，他先一步按住了她手臂，使得她整个人弓在那儿，姿势不太好看，但他很享受她受辱一样的目光。

“知道吗？今天我拿到了你爸的公司，你哥哥跟狗一样，被我
从公司大门赶出去。”

孙萌萌听见后，身体一阵阵发软，从他胸口滑下来，滑坐到茶几和沙发之间的地毯上。她像是没听懂，半晌后又傻乎乎地抬头问他：“为什么？”

彭宇森从沙发上探身过去，伸长手臂抚上她的脸，面带笑容欣赏她的痛楚，像看不够一样。“为什么？”他幽幽冷笑，“三年了，你都没想明白，我为什么要娶你？”

他从沙发上站起来，人高马大，衬得跪坐在夹缝中的孙萌萌既娇小又无助。他不再看她，起身往厨房走去，走至移门处又回过头，阴影中的容貌深刻分明，惊心动魄般地英俊。这个像天神一样的男人微笑着告诉她：“我答应过你爸爸，我不会主动提出离婚。”

噩梦开始了吗？这三年对她来讲已经是噩梦。

她扑到茶几上拨孙志协的号码，手一直在抖，要拼命忍住才能不被人发觉。电话那头女声提示已关机，她转而打给哥哥的女朋友，对方恶狠狠骂了句“神经病”就挂断了电话。她不断地拨，咬住嘴唇，强忍着没哭出来，心里不停在念：麻烦你，麻烦你接一下……很快

语音也提示对方已关机。他不知何时端了一杯冰水出来，走到她旁边坐下，面带笑容地审视她崩溃的表情，说：“你们兄妹感情真好。”

他的语气阴阳怪气，带着胜利者的快意。她心如刀绞，起身的刹那只觉天旋地转，等她清醒的时候，她正以一种暧昧的姿势坐在他膝上。彭宇森的手搭在她腰间，像是要扶没来得及收回的样子。他表情并不好看，像是隐忍最深的怒意。他重重推开她将她摔在地上，站起来，冷冷开口：“没用的。”

什么没用，她无暇多想，反身奔回房间。等他进来的时候，她已经换好衣服，匆匆在玄关换了鞋出去。他站在二楼冷冷地看，玻璃杯在他脚边跌得粉碎。

孙萌萌去找孙协志。这小区虽不顶好，但也是独门独户，她走过很久才有一户人家，路灯倒是随时会有人检修，路面通亮。深更半夜不好打车，她一路走到小区门口才遇见一辆刚下客的的士。她来到孙协志家门口时已快早上五点，门铃久按不开，幸好孙协志刚搬来这里的时候给过她一把钥匙。萌萌开门进去，但见一室狼藉，落地窗窗帘拉得严严实实，一丝光线都透不进来，客厅沙发上满是过期报纸杂志，茶几上凌乱地堆着开封的面包，烟灰缸里满满的烟蒂。她眼一热，泪已簌簌掉了下去。

她在卫生间找到醉倒在浴缸里的孙协志，他手里捏着一罐半满的啤酒。水已经凉透，她找来干净的大浴巾裹着他，然后扶他出来，再费力地将他扶到床上。兄妹俩的母亲很早就过世了，父亲虽疼爱她至极，但也坚信会做饭的女孩子无论到哪种境况都能活下去，所以，萌萌很小就站在阿姨身边看她准备食材，稍大一点就会用烤箱做花边整齐的马卡龙，还会煮很纯正的美式咖啡，只是彭宇森从来不闻不问。

高门

系上围裙后，萌萌开始收拾房间，她找来容量十公升的垃圾袋，将烟蒂、泡面盖子和啤酒罐丢进去，又洗干净杯碗并擦到壁橱里，再把几乎堆成小山的衣物丢进洗衣机。她在他哥哥换下来的西裤口袋发现一个包装精美的蓝盒子，打开后发现是一条手链，衔扣的地方刻着“SMM”，她名字拼音的缩写。

拖地的时候她已经平静下来，心里有了判断。

早上七点钟，她用冰箱里为数不多的鸡蛋做了早餐。孙协志被惊醒，推门见是她有点发怔，过了好半晌才回过神来，不无尴尬地叫她：“萌萌……”

孙萌萌反倒心无芥蒂，笑着叫他过来吃早饭。她自己已像只小雀似的扑过去端端正正地坐到桌子一边，嘴里噙着汤勺，含含糊糊道：“我最喜欢哥哥家的一个地方，就是楼下师傅做的粥好吃。”

她像是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孙协志心里一刺，一米八几的男人竟然被一个小自己非常多的妹妹照顾。两人相依为命，从此往后连父亲的产业都做不得主。

他没看到他通红的眼睛，一边自顾自为他盛粥，一边说着旁事，渐渐扯到彭宇森的身上：“他很晚回家，我们经常吵架，阿姨都不愿意来我们家。你记得吧，带我们的赵阿姨说好了我生孩子就来帮我带……她说不来，看到我们吵就偏头痛……”

她手在抖，勺里的粥泼泼洒洒，好不容易才盛了小半碗给他，只有声音还是冷静的：“日子没法过了，每天早上起床我就跟自己说，没法过了。昨天是我的生日，他忘了……我们大吵一架。我一定要离婚。”

孙协志没立刻说好或者不行，而是问：“真的想离吗？”

话到这儿反而流畅起来，萌萌确信再无破绽了才抬头看哥哥一

眼，目光坚定，发抖的手不在他眼皮底下。她说：“我要跟彭宇森离婚。爸爸的遗嘱里公司我也有股份，我看清他是怎样的一个恶人，他没这样大的胃口一口吞下去……”

果然是为了这个。孙协志痛苦地闭上眼睛，妹妹知道了这件事，所以跑过来告诉他她的决定，下了天大的决心。他确信妹妹爱他，但妹妹心爱的那个人呢？他定了定神，沉声道：“你确定吗？你下定决心要离开他吗？”

她一点头，眼睛里噙着的泪水淌下来。

孙协志心如刀绞，伸手抚着萌萌平齐的刘海。她留了二十多年樱桃小丸子式的头发，他觉得非常可爱。孙协志说：“你十九岁生日那天兴冲冲跑来跟我讲，你喜欢上一个人；二十岁生日的时候告诉我，你还在喜欢他。说真的，萌萌，我不喜欢彭宇森，一点都不，他哪一点都配不上你。可是那天你很开心，我看着你的笑脸，就告诉自己，只要他能让你快乐，从今往后我孙协志就认定他这个人了……”

“是我没用。从爸爸把你交给彭宇森的那天起，这个人的眼神就让我对这一天已经有了心理准备……我想，或许这也是爸爸的心愿，在他心里，彭宇森才是合格的接班人。”

她终于哭出来，眼泪连串地往下掉，快得他都来不及擦：“可这对哥哥不公平……”

“没什么不公平的。等你再大些就知道，我是一个男人，吃吃苦、受点累没有坏处。但你不一样，你是个女孩子，没有吃过苦，没有受过累，爸爸走了，我不能让你连日子也变得难过。”

往事一幕幕涌进萌萌脑海，他和她结婚的场景，震动全市的大新闻，爸爸将她托付给他的表情，哥哥醉酒倒在浴缸里的样子，孙



氏大厦将倾的危急……幸运的是她，不不不，她也不算幸运。彭宇森总是似笑非笑地看着她，他身边的女人跟蝴蝶一样扑来飞去。周围像雾一样白茫茫，她赤足踏在上头，没有边界，没有目的，只剩深雾一样浓重的世界。彭宇森的样子逐渐变得清晰，刀削似的五官，眼睛像刀子一样锐利：“我不会爱你，但我也不会离婚。”

孙萌萌在自己家里卧室的床上醒过来，门外窸窣窸窣，她听了一会儿才知是家庭医生，还有哥哥，一直没有发出声音的第三人是彭宇森。他跟孙协志水火不容，但是面上功夫做得十足，譬如，昨晚他能当着她的面骂哥哥是狗，但如今他仍能客客气气送他们俩到门口。

很快就静了。孙萌萌合上眼躺在床上，等了很久都不见他回来，也知道他绝对不可能来看她一眼。她心灰意冷，起身着衫，推门出去。她倚着木质栏杆张望，四下俱是黑黝黝的，窗帘拉得严严实实，唯一的一线光来自他书房。

孙萌萌站在门口犹豫了很久，直到他在里边有所察觉，冷冷命令道：“进来。”

萌萌推门进去，紧张地出现在光与影的交界处。彭宇森抬头，眼睛像是被什么刺到了一样，倏地一紧。她身上是一件白到几乎染不上其他颜色的睡衣，可再白也不如此刻她肌肤的白皙，墨色两点是瞳仁，人是窄窄一束，似剪影一样单薄。她的头发浓黑，披在脑后，似整匹缎子裁下来的，也亮，像是镶了钻，整个房间的光通通被反射回来，波光跳跃着，晃得人心神不定。他把玩着指间的蓝盒子，问得漫不经心：“什么事？”

她立刻认出这是孙协志给她的生日礼物，心像被两个截然不同

的念头连番拉扯，就快碎了开去：“我们离婚吧。”她声音渐趋微弱，像是呓语一样吐出最后一个音节，眼睛里最后一道光跟着也碎了。

他微笑，他很少对她笑，尤其在这种时候。“想离婚？”他扬手掷出那蓝盒子，砸在她小腿上，那蓝盒子顺着那又直又细长的小腿笔直落下去，还能滴溜溜滚一圈滚到她脚前。她弯腰拾起来，攥在手心。彭宇森看得怒笑：“他给你的，他买给你的？你哥哥可告诉过你，他求我不要不管你？真该让你看看他那副样子，保不齐我让他跪，他也能心服口服地跪在我面前求我。”

一口浊气哽在胸口，上不来下不去，憋得她一双眸子、一张脸俱是绯红。她眼睛一眨，眼泪已经成串地滚下来：“为什么？”

他哈哈大笑，胸膛微微起伏：“我怎么知道为什么？兴许怕你流落街头，他养不了你，只好丢给我。”

孙萌萌压根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这样待她和她的家人。她仰脸看定他，缎子似的黑发从脸颊两边滑下去。脸上一黑一白截然分明，白的地方像是即刻要化掉一般，黑色的是两丸瞳仁。她非常想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为什么这么对我？”

彭宇森止住笑，摇摇头，叹口气：“傻。”

她刚擦干面庞，又有新鲜的液体不断地往下落。她紧接着又问：“那你爱过我吗？”声音轻得好像只有她能听到。孙萌萌等了很长时间，抬头的时候才发觉他已经走掉了。

孙萌萌不可能离婚。她以为离了婚孙协志就能没有顾忌，但不是这样的。她根本离不了，孙协志不会答应，她也不可能骗到自己，她爱彭宇森。小女孩的爱恋最经不起考验，但她爱了他整整五年。

彭宇森走了之后一夜未归，孙协志跟萌萌交代完一切事宜后也